部欽照奏奉

欽依內事理本部差郎中陳儼往南直隸寺正劉瀚往北直隸都

察院選委各按察司廉正官一員俱會同巡按

御史親詣所屬司府州縣衛所等衙門查勘雖經

詳果有冤枉異詞者一体辯理情可矜疑者奏

請定奪雜犯死罪以下審無冤枉就便發落原問官吏失於出入者

照舊例免問應查問者依律追究干碍軍職又

文職五品以上具

奏提問其差委各官與巡按御史務在公同審錄毋覘避嫌疑

冊偏執己見毋貴從有罪毋濫及無辜辯雪冤疑務

推其情詳察可矜務歸至當如此則刑獄清矣緣係

給批差官審錄事理具題次日奉

聖旨是欽此

在外重囚凡遇御史或按察司官到彼就便審

錄不必拘要會審例

成化七年九月三十日刑部尚書陸 等題為公務事福

建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准戶部咨該巡撫山東都

察院右副都御史翁 奏內一件審錄罪囚事照

得在外司府州縣衛所問擬凌遲處死真犯斬絞

重囚例該會同巡按監察御史都布按三司官會

審無冤都布按三司及府州縣衛所 呈詳刑部

按察司呈詳都察院俱送大理寺詳擬覆奏處決

已是定例近訪得山東各府州縣衛所問完重囚監候

會審有巡按御史到彼都布按三司官未到者有

都布二司官到彼而按察司官未到者有因地方

廣濶而巡歷不徧以致前項重囚監候五年不得會審

者又有原問官吏不諳律依失入人罪不得辯理而
致令冤枉者誠恐天下府州縣衛所亦有此弊合無
今後在外司府州縣衛所問完凌遲處死真犯斬
絞重囚凡遇巡按御史或按察司分巡官到彼就便
開報審錄情罪允當者行令申詳合干上司詳擬
待報處決中間果有冤抑者御史按察司官即與
辯理發落不必拘要會同審錄亦不必推避嫌疑如此
則行當其罪而獄無淹滞失抄出會官議得前件
法司查問成化七年九月十七日本部尚書楊　等
將會議事件通類具題次日於
奉天門奏
聖旨都准擬欽此欽遵移咨到部送司案呈到部查得在外司府
州縣衛所問擬凌遲處死真犯斬絞重囚巡按御
史都布按三司官會審無冤呈詳允決係是近年
審刑事例與常行舊例不同蓋是各該問刑衙門與
審刑官拘滞不同致如右副都御史翁世資所言於訪
得山東各府州縣衛所問完重囚監候會審有巡按
御史到彼而都布按三司官未到都布二司官到
彼而按察司官未到者有因地方廣濶而歷不遍
重囚監候二五年不得會審者又有原問官吏不諳
律意失於入罪不得辯理而致令冤枉此合准所言
今後在外司府州縣衛所問完重囚都布按三司照
舊會審外其府州縣衛所重囚凡遇巡按御史或按
察司官到彼就便開報審錄直隸去處俱從巡按御
史審錄情罪允當者行令申詳合干上司詳擬待報
處決中間果有冤抑者御史按察司官即與辯理

發落不必拘要會審亦不許推避嫌疑如此則囚無淹
滯冤抑得伸矣該通行在外問刑衙門遵守施行緣係
事例未敢擅便俱題本年九月初一日奉
聖旨是欽此

內外法司審錄重囚例

成化七年十二月十四日刑部南河清吏司爲脩省事奉本
部連送本司案呈奉本部送禮科抄出英國公等官張
懋等題成化七年十二月初七日節該欽奉
勑諭乃者彗星見天田光芒西指仰觀玄相祗惧實深俯自脩省罔知厥咎豈
朕涉道尚淺燭理未明而刑政之不善歟抑用人有未當而賢
否混淆歟聽言有不察是非乖歟將用度奢侈賞賜
無節妄費府庫之財歟營繕頻煩徵科無藝致傷軍
民之心歟有一于此悉勝之過而爾文武郡成皆居官食祿以
輔朕者可不痛自脩省歟其有背公循私怠廢政事者宜速改
勵以脩應政以匡朕之不逮凡時政得失民生利病有可張馳興革者
爾文武大臣并科道公同會議停當條舉以聞務在切實可行庶幾
君臣上下心同協得盡皆修之道則人心悅而